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接受委托，担任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芝股份”、“上市公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证券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经过审慎核查，对美芝股份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历程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2018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2018 年 6 月 12 日、2018 年 6 月 19 日、2018 年 6 月 25 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2018-035、2018-036）；2018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2018 年 7 月 5 日、2018 年 7 月 12 日、2018 年 7 月 19 日、2018 年 7 月 26 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045、2018-047、2018-048）。

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自 2018 年 8 月 3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并计划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星期二）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2018 年 8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

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3); 2018年8月9日、2018年8月16日, 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3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6、2018-061、2018-062、2018-063)。

2018年9月4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8), 公司预计无法按原计划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经审慎研究决定, 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9月4日(星期二)开市复牌。公司股票复牌后, 公司与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 积极推进本次重组进程, 同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至少每10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此后, 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2018年10月9日、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1月6日、2018年11月2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0、2018-072、2018-077、2018-084、2018-085), 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 **二、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 公司积极与交易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积极磋商、反复讨论和沟通, 并组织中介机构进行了尽职调查工作。由于本次重组交易各方利益诉求不尽相同, 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最终收购条件达成一致共识, 本次交易难以继续推进并实施。

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 经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 并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论证, 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签署了意向协议、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 但因为未能就具体交易方案最终达成一致意见, 本次交易各方未签署正式书面协议。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经营规划以及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美芝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所披露的进展信息与实际开展的工作情况相符。美芝股份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具有合理性，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1月23日